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 关于开展长三角、珠三角地区重点行业 清洁生产能力提升培训的通知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苏、浙江、安徽、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为落实《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和《绿色制造实施指南（2016-2020）》，推动企业实施清洁化改造，提升企业清洁生产水平，我们组织建设了“工业和信息化部清洁生产能力提升培训平台”，为重点区域清洁生产能力提升提供免费培训。现就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1. 长三角、珠三角地区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清洁生产的相关管理人员；
2. 工业企业相关工作负责人、清洁生产咨询机构人员。

### 二、注册登录及相关服务

请各单位通过培训平台（网址：<http://gxbjns.mswy.com>）进行注册登录，开展培训学习，并对学习情况进行管理和督促。平台为各单位提供培训管理功能，各单位接受系统培训任务后可向本单位学员发布培训任务，并对学员培训

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管理。

### 三、培训要求

请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组织本辖区各有关单位的培  
训工作，制定具体培训计划（汇总表见附件），于11月  
15日前报送我司。我们将对纳入培训计划的学员提供免费  
培训，并安排技术支撑单位进行对接，指导完成注册登录  
及相关培训工作。欢迎对培训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反  
馈至 [hbc@miit.gov.cn](mailto:hbc@miit.gov.cn)），以便进一步完善平台，提升培训  
效果。

附件：省（市）清洁生产培训计划汇总表

联系方式：

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郭庭政 68205359

培训平台技术支持：

杨梅梅 15013030246

徐华慈 15018498475

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2016年10月20日



附件

\_\_\_\_\_省（市）清洁生产培训计划汇总表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公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所在地 级市	培训对象	单位名称		培训人 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1. 培训对象一栏：各级清洁生产主管部门填写1；辖区内第三方清洁生产服务机构填写2；工业企业填写3；其他类型填写4；2.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一栏填写企业清洁生产相关负责人；3. 行数不够可自加。